

上海市普陀区2021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目 录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 五、单位预算表
 - 1. 2021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1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1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1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1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1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1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8. 2021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9. 2021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主要职能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是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人民政府下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主要职能包括：

1. 承办辖区内劳动和社会保障、社会救助和扶贫帮困以及政府部门为社区群众提供的各类政务服务。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机构设置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属于基层单位，不设内设机构。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是镇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镇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镇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镇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1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1年，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预算支出总额为924.6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924.66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120.85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924.66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120.85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0年预算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综合业务管理（项）”793.84万元，主要用于受理中心工作人员工资、公用经费、工作经费等支出。2020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693.63万元，2021年预算安排793.84万元，比2020年预算执行数增加14.45%。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项目经费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51.00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20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43.80万元，2021年预算安排51万元，比2020年预算执行数增加16.44%。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5.50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20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1.90万元，2021年预算安排25.5万元，比2020年预算执行数增加16.44%。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32.00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医疗支出。2020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5.35万元，2021年预算安排32.00万元，比2020年预算执行数增加26.23%。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2.32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公积金支出。2020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9.13万元，2021年预算安排22.32万元，比2020年预算执行数增加16.68%。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

2021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9,246,60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03,400	4,794,000	2,770,000	1,139,400
1、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246,6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320,000	320,000		
2、政府性基金		三、住房保障支出	223,200	223,200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9,246,600	支出总计	9,246,600	5,337,200	2,770,000	1,139,400

2021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03,400	8,703,40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938,400	7,938,400			
208	01	04	综合业务管理	7,938,400	7,938,4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5,000	765,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0,000	510,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5,000	255,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0,000	32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0,000	320,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20,000	32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3,200	223,2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3,200	223,2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3,200	223,200			
合计				9,246,600	9,246,600			

2021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03,400	6,799,000	1,139,40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938,400	6,799,000	1,139,400
208	01	04	综合业务管理	7,938,400	6,799,000	1,139,4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5,000	765,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0,000	510,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5,000	255,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0,000	32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0,000	320,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20,000	32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3,200	223,2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3,200	223,2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3,200	223,200	
合计				9,246,600	8,107,200	1,139,400

2021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03,400	6,799,000	1,139,40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938,400	6,799,000	1,139,400
208	01	04	综合业务管理	7,938,400	6,799,000	1,139,4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5,000	765,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0,000	510,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5,000	255,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0,000	32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0,000	320,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20,000	32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3,200	223,2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3,200	223,2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3,200	223,200	
合计				9,246,600	8,107,200	1,139,400

2021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单位2021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此表为空。

2021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37,200	5,337,200	
301	01	基本工资	675,000	675,000	
301	02	津贴补贴	545,000	545,000	
301	07	绩效工资	2,750,000	2,750,0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0,000	510,00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55,000	255,000	
301	10	职业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0,000	320,0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9,000	59,0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23,200	223,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70,000		2,770,000
302	06	电费	665,600		665,600
302	14	租赁费	1,970,000		1,97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48,000		48,000
302	29	福利费	86,400		86,400
合计			8,107,200	5,337,200	2,770,000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备注：本单位2021年无“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故本表为空。

2021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单位2021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与2020年持平。其中：

-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0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由区外办统一安排。
-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2020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2020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2021年度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1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113.94万元。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

桃浦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桃浦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实行全年无休工作制，为全镇20万社区居民提供劳动、民政、医保和社保等192项民生业务办理。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的意见》（沪府办发〔2013〕50号）

三、实施主体

桃浦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保障设备正常运行，接待受理工作有序开展。

四、实施方案

100%完成各类产生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85 。

五、实施周期

项目周期为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桃浦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2021年全年各项工作经费，包括中心水电费、垃圾清运、绿化养护、设备维护、工作服装、办公经费共计113.94万元。

七、绩效目标

包括总目标、年度目标、分解目标等，具体见表格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受理服务经费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	
主管部门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计划开始日期	2021年1月1日	计划完成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资金 (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113.94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13.94
	其中：财政资金	113.9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3.94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1年~2021年)		年度总目标	
	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设备正常运行，接待受理工作有序，为全镇20万社区居民提供更高效、便捷的民生服务。		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设备正常运行，接待受理工作有序，为全镇20万社区居民提供更高效、便捷的民生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2021年目标值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必填)	设备采购完成率	完善
		质量指标(必填)	数据完整度	100%
		时效指标(必填)	按进度完成服务事项	及时
		成本指标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必填)	规范内部管理	规范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影响力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必填)	群众满意度	满意度≥85%